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3月20日在南京金陵饭店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建伟女士主持。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185,117.99元；母公司净利润为91,960,594.57元。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9,196,059.46元，加上以往年度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344,997,717.87元，本年度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27,762,252.98元。

考虑到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及股东利益，公司拟定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末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5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共计34,5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

2012年末，公司资本公积金为437,261,502.62元。公司拟定2012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建议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建议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李建伟女士、胡明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为临 2013-003 号公告，网址：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金

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了《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金陵饭店扩建工程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公司于2007年3月28日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6750万元，扣除上市发行费用2302.4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4447.51万元，全部投资于金陵饭店扩建工程项目—“亚太商务楼”。该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为161,038万元，其中：本公司投入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61200万元，南京伯藜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藜置业”）投入资金58800万元，新金陵公司贷款41038万元。

为实施金陵饭店扩建工程建设及运营，公司控股设立了南京新金陵饭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陵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和伯藜置业已分别对新金陵公司投资51597.80万元、49574.64万元，共计101172.44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及利息投入46630.89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4966.91万元。

鉴于亚太商务楼经营格局调整、总建筑面积由165,270平方米增加至172,424平方米，经济环境剧变、通胀压力持续、建设成本和人工费用等大幅度上升，针对高端商务需求进一步优化提升楼宇建设装饰标准等一系列综合因素，为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经过广泛论证和科学测算，针对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将本项目拟投资总额调整为198316万元，其中：本公司投入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61200万元，伯藜置业投入资金58800万元，新金陵公司贷款78316万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为临2013-004号公告，网址：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短期投资权限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投

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条件下，董事会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短期投资，金额不超过 13000 万元。授权范围为：以公司名义进行一级市场新股和债券申购、认购货币型基金以及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前述投资资金不得用于二级市场证券投资，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授权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0 日至 2014 年 3 月 19 日。具体投资管理办法由公司经营层负责制订并操作。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金陵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江苏金陵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公司持股90%，南京金陵大厦持股10%。贸易公司主要从事高中端酒水品牌代理经销、酒店物资联合采购，自成立以来保持了经营稳步发展、业务快速增长。

为了支持贸易公司业务拓展，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做大做强贸易业务，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银行向贸易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利率不低于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授权经营层自2013年3月22日至2014年3月31日签署相关《委托贷款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二、三、四、五、六、七、八、十一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2日